

臺北市中正區中正國民中學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組織辦法

一、依據：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二、目的：加強交通安全教育，提升交通道德，促進交通秩序，以確保交通安全。

三、組織人員及職務分掌：

職稱	擔任職務	職務工作內容
校長余國珍	主任委員	綜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宜。
學輔主任余志呈	副主任委員	• 襄助主任委員處理有關事務及協調處室配合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活動。 • 加強有關交通安全教育生活輔導及身心健康輔導。
教務主任朱文源	委員	負責各領域教學活動配合及協調工作。
總務主任梁永芳	委員	負責交通安全設備及環境佈置。
學務各組組長	執行幹事	• 負責執行推展學生交通安全教育各種業務與活動。 • 督導學生實踐，考查成果。
七年級級導代表	委員	協助學年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活動的聯繫及推行。
八年級級導代表	委員	協助學年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活動的聯繫及推行。
九年級級導代表	委員	協助學年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活動的聯繫及推行。
專任教師代表	委員	協助各領域交通安全教育活動的聯繫及推行。
學習中心特教組長	委員	協助資源班交通安全教育活動的聯繫及推行。
家長會會長	委員	提供相關資訊及家長會之協調、配合。
新營里里長	委員	擔任本校交通安全顧問，協助學童校外行路安全之維護。
南昌派出所長	委員	協助學童校外行路安全之維護。
愛心服務站站長	委員	協助學童校外行路安全之維護。

四、任務：

- 1、審訂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 2、督導交通安全各項教學活動之實施。
- 3、協助解決校區交通問題。
- 4、充實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教學設施。
- 5、執行本會各決議事項。
- 6、相關交通安全教育事項之檢討改進。

五、會期：每學期定期召開二次（期初、期末）會議，另視實際需要得召開臨時會議。

六、本辦法呈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